

桃園市議會第2屆第6次定期會

桃園市蘆竹區公所
工作報告

報告人：區長 蔡志揚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目錄

前言	7-2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7-3
(一)民政業務	7-3
(二)社政業務	7-7
(三)工務業務	7-11
(四)農經業務	7-13
(五)人文業務	7-17
貳、未來努力方向	7-18
(一)民政業務	7-18
(二)社政業務	7-19
(三)工務業務	7-20
(四)農經業務	7-21
(五)人文業務	7-22
參、結語	7-23
肆、附錄：蘆竹區公所各課室連絡電話一覽表	7-24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感謝邱議長所率領的各位議會先進，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蔓延全世界的艱困時期，全力支持蘆竹，促使^{志揚}秉持防疫不忘建設的精神，配合市府各項政策執行，使蘆竹業務得順遂推展；^{志揚}備感榮幸，在此列席報告工作現況及努力方向，謹此致上最高敬意，並預祝大會圓滿成功。

蘆竹區在工程建設方面，傾聽民意適時溝通，以最小預算，謀取民眾最大福利為宗旨；持續進行「大古山登山步道公園改善工程」、「西康路瓶頸打通工程」、「大竹游泳池設施修繕工程」、「宏竹里帶狀公園入口意象地標增設」及「山鼻市民活動中心」等工程；積極進行「新興市民活動中心」徵收用地及前期規劃設計案；並完成「大華北街第四期道路拓寬」、「長興里法式滾(槌)球場及網球場設施改善」、「蘆竹區瓦窯里高鐵橋下(長興路一段至油管路一段)綠美化工程」、「蘆竹區濱海里風雨球場整修工程」、「桃園市立圖書館大竹分館舊館裝修(上興市民活動中心)」及「光明河濱公園圓形休息區興建小天幕工程」等公共建設，在公共工程品質方面，連續七年獲得桃園市政府「工程督導考評」前三名；並連續六年「雨水下水道考評」榮獲第一名，展現團隊用心，讓居民住的安心。

在人文風情方面，因受疫情影響，減少群聚活動，辦理「2021 大古山野百合花季活動」、「模範母親表揚活動」及「線上客語研習教學」推廣客語文化等活動，提升文化素養。

另因應國內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增溫，持續配合中央及本府政策，落實居家檢疫健康關懷工作、協助社區疫苗注射站、配合傳統市場聯合稽查及急難紓困金審核發放等各項防疫措施；^{志揚}將持續在議會匡正督導下，跟隨市政步調，以防疫為當務之急，攜手蘆竹區民共體時艱，勇渡波瀾，期盼疫情早日消弭。

以下，謹就本公所 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之工作執行情形及未來努力方向提出扼要報告，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聆聽教益，至感榮幸。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自治業務

1. 110年3月16日辦理蘆竹區110年第1次里基層建設暨里長及里幹事聯繫會報，會中邀集本區市議員、39里里長、市府相關局處及開南大學等單位約115人，共同針對里長提案進行討論，期以透過會報方式，協助各里妥為處理地方事務。
2. 各里運用召開鄰長會議加強宣導防範非洲豬瘟工作及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除5月至7月全國第三級防疫警戒暫緩，截至110年7月31日止，計達26場次，607人次。
3. 蘆竹區110年度節能減碳、節約用電宣導暨里鄰長研習自強活動訂於110年10月3日至10月5日、110年10月17日至10月19日及110年10月24日至10月26日分4梯次於東部地區舉行，後續辦理時程將視疫情狀況進行調整。
4. 辦理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蘆竹區93所投開票所地點調查及1,374位工作人員招募作業。
5. 本區南崁里第7鄰轄鄰調整案，業經本府民政局110年7月12日桃民自字第1100010501號函同意辦理，並自110年10月1日起生效實施，調整後本區南崁里增加1鄰，本區總鄰數共計686鄰。
6. 本市第2次環境清毒噴藥工作將於110年8月2日起開始施作，預計110年9月1日完成，為提高消毒成效，本公所將配合消毒時程完成割草工作，並針對負責之場所落實孳生源清除作業，共同防治登革熱。
7. 因應國內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落實居家檢疫健康關懷14天及相關疫情防範配合事項。
8. 本區(民政課)列管市民活動中心計有：南崁、南榮、彎頭仔、外社、宏竹、五福、公埔、蘆竹、大南興、光明及興仁等，總計11所，持續做好維護管理工作，並且依據相關規定提供民眾借用，以發揮多元化使用功能。

9. 自 110 年 5 月 3 日全國第二級防疫警戒開始，為杜絕社區群聚感染防範新型冠狀肺炎疫情擴大，本區市民活動中心暫停開放至 7 月 26 日止，目前暫時無外借事宜。
10. 110 年度本區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申請與執行情形：
宏竹里帶狀公園入口意象地標增設，核定金額 198 萬 8,971 元，發包後金額 139 萬 6,353 元，於 110 年 6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8 月 1 日完工。
11. 受理里基層工作經費各項申請案，110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共 742 件。

(二)國教體育業務

1. 110 年 3 月辦理 110 學年度國小新生入學作業，本區國小新生人數共 1,970 人。
2. 110 年 4 月辦理區模範生禮品案，共 423 位區模範生獲獎。
3. 110 年 6 月辦理區公所致贈畢業生禮品案，共 146 位畢業生獲獎，本區共有 3,777 位畢業生。
4. 賡續辦理各項體育活動，推展全民運動精神，5 月至 7 月因疫情嚴峻暫緩辦理。

(三)兵役業務

1. 配合役男生涯規劃、出境就學，協助 92 年次役男申請提早辦理兵籍調查及徵兵檢查事宜。
2. 110 年清查未役役男自 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0 年 4 月 30 日止，清查 74 年次至 91 年次未役役男徵兵處理，共計 3,733 件。
3. 兵役體檢業務自 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計完成役男體檢共 176 件如下表:(5 月至 7 月因疫情嚴峻暫停辦理。)

月份	2	3	4	5	6	7	總數
體檢人數	90	54	32	暫停	暫停	暫停	176

4. 兵役抽籤業務自 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計共有 361 位役男辦理抽籤如下表:(5 月至 7 月因疫情嚴峻暫停辦理。)

月份	2	3	4	5	6	7	總數
抽籤人數	117	165	79	暫停	暫停	暫停	361

5. 兵役徵集業務自 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計共有 190 位役男徵集入營如下表：(5 月 13 日至 7 月因疫情嚴峻暫停辦理。)

月份	2	3	4	5	6	7	總數
徵集人數	81	51	32	26	暫停	暫停	190

6. 持續辦理兵役業務櫃台實施午間便民服務，項目計有：出境申請、在營證明、免役、禁役證明補發及替代役備役證明補發等業務。
7. 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辦理役男申請一般替代役計 45 件、家庭因素替代役計 10 件、家庭因素補充兵計 4 件，確保役男權益。
8. 於 110 年 5 月 17 日至 110 年 6 月 15 日辦理線上申請優先入營，共計 242 位役男申請。
9. 針對每一梯次役男於入營前辦理入營座談會，自 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共計 7 場次 151 名。
10. 重視役男及其家屬權益，善盡政府照顧貧困役男家屬之社會責任，於入營座談會調查家況並協助經濟困難者申請役男家屬生活扶助，自 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申請核定通過者共計 5 件。

(四)民防業務

1. 持續辦理本區民防團隊員編組、資料檢視及整備等工作。
2. 預定 110 年 8 月辦理民防團常年訓練課程，其中授課課程已包含：民防相關法令及組訓作業流程、全國國防教育暨反恐課程、民防人員協助救災要領及緊急救護等課程。

(五)守望相助隊業務

1. 蘆竹區共 16 隊守望相助分隊，自 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截至，計有隊員 1,688 人
2. 持續輔導各分隊依據「桃園市各鄉鎮村里守望相助隊運作經費補助要點」正常運作，110 年 2 月 1 日至同年 7 月 31 日止，申請運作經費共計 117 萬 8,654 元。

(六)殯葬業務

1. 蘆竹生命紀念園區公園化墓基共計 1,264 座，截至 110 年 7 月累計使用情形如下(已使用 946 座，未使用 318 座)。

2. 信義堂納骨塔共計 4,950 塔位，截至 110 年 7 月累計使用情形如下：

(1) 骨灰：1,154 位，已使用 1,154 位，剩餘 0 位。

(2) 骨骸：3,796 位，已使用 3,579 位，剩餘 217 位。

3. 忠孝納骨塔現可使用塔位 5 萬 2,281 塔位，截至 110 年 7 月累計使用情形如下：

(1) 骨灰(含雙櫃)：3 萬 9,779，已使用 2 萬 5,004 位，剩餘 1 萬 4,775 位。

(2) 骨骸：1 萬 2,502 位，已使用 8,009 位，剩餘 4,493 位。

(3) 神主牌：4,260 位，已使用 2,922 位，剩餘 1,338 位。

4. 樹葬追思園自 106 年 4 月啟用後，累計使用情形如下：

106 年 5 月至 110 年 7 月植存(共 51 個月)：1,744 位。

(七)調解會業務

1. 本區調解會 110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計受理申請調解事件 889 件，兩造均出席進入調解程序之件數計 343 件，成立件數計 287 件，調解成立比例為 83.67%。調解業務全力協調當事人，勸導雙方互為讓步達成合意和解，節省涉訟時間及金錢。
2. 由本府聘請學經驗豐富之律師，至調解會免費受理市民諮商有關民、刑訟事件之法律疑難問題。每月第一、第三週星期一 18 時至 20 時 30 分，各辦理 1 次法律諮詢，自 110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法律諮詢 9 次，受理法律諮詢案件計 112 件。
3. 配合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訴訟程序視訊諮詢服務實施計畫，於本區籌備所需場地設備，提供涉及訴訟或非訟案件之桃園市民視訊訴訟程序諮詢服務，減少民眾路程勞費，並簡化諮詢流程，進而提升法院與桃園市政府便民服務效能。

(八)防災業務工作報告

1. 辦理新型冠狀病毒防疫工作，協助調查統計每日疫情系統人數、防疫系統問題溝通與雙向反映回報、排除居家檢疫民眾狀況。

2. 110年3月19及3月24日完成本公所EMIC2.0防災系統教育訓練。110年1至6月視訊、衛星電話測試與保養及4月28日完成EMIC2.0防災系統上線演練。
3. 完成本區整備颱風應變中心相關資料、防救災資源能量清冊、災害準備金調查回報及防救災資源能量等更新作業。

二、社政業務

(一) 社區發展業務

1. 會務輔導

- (1) 依據社區發展工作綱要、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及人民團體相關法令規定，輔導本區各社區發展協會召開各項會議，編訂年度預算書、決算書、年度工作及社區活動等業務推展。110年2月至110年7月止，本區各社區發展協會共計召開會員大會20場、理監事聯席會議50場、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3場。
- (2) 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依「桃園市政府推展社會福利服務補助要點」提報活動計畫，協助各社區發展協會向市府申請補助經費。110年2月至110年7月止，共計輔導社區申請活動補助35案，核定補助金額為183萬9,000元。

2. 社區推展

- (1) 全區社區發展協會總數39個(達成1里1社區)。
- (2) 每季召開社區發展業務檢討聯繫會報，邀請社區理事長及總幹事參加，以會議方式進行業務宣導、工作報告、提案討論及經驗分享，檢討社區業務推展得失，提供各協會集思廣益、互相學習的機會，並於110年3月26日辦理第1次全區社區發展業務聯繫會報。
- (3) 為持續輔導各社區推動社區發展業務，本區原規劃於110年5月16日至5月18日辦理評鑑暨業務觀摩，瞭解各社區執行情形，透過觀摩各績優社區，辦理衛生福利部或市府社區發展業務評鑑，相關資料整理、建檔及各項受評事宜準備情形，建立社區相互學習模式，提供本區社區營造能量。因新型冠狀肺炎疫情嚴峻，俟疫情趨緩再行辦理。

3. 館舍維護

辦理各市民活動中心及老人會館內部設施設備維護及設置保全系統，以維護館舍使用者及財產安全；另為提升活動中心使用效能，除掌握各班隊使用情形外，更利用網路租借系統，公開使用資訊。各項具體作為如下：

- (1)彙整並代繳本區所轄市民活動中心及老人會館110年2月至110年7月份之水費(70筆)、電費(110筆)及電話費用(204筆)等繳納事宜。
- (2)依據市府訂定之「市民活動中心使用管理要點」及收費標準，110年2月至110年7月止出借市民活動中心16案。
- (3)辦理26所市民活動中心及老人會館設備汰換，與維護老舊辦公事務機器、冷氣設備、休閒康樂器材及房屋修繕、設施改善等，自110年2月至110年7月止共計70件，執行經費共207萬231元。

(二)社會福利業務

1. 婦幼館管理

- (1)依據市府訂定之「桃園市社會福利場地使用管理要點」及收費標準，110年2月至110年7月止出借婦幼館各教室6案(含無償借用社會局及職訓服務處)計132場次。
- (2)辦理婦幼館冷氣空調設備、排水設施、電腦軟硬體設備及房屋修繕、設施改善等，自110年2月至110年7月止共計59件，執行經費共89萬9,300元。

2. 育兒津貼

- (1)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新制於107年8月1日上路，取消父母一方未就業限制，申請條件為自行照顧或選擇沒有與政府簽約之私托中心、保母，其所得稅率未達20%，且未領取育嬰留停津貼，補助金額為每月2,500元。自110年2月至110年7月止共辦理917件。
- (2)桃園市育兒津貼：育兒津貼為本市新開辦之福利措施，為實際照顧設籍且居住於本市之育兒家庭，補助3歲以下兒童每人每

月 3,000 元至滿 3 足歲當月止，自 110 年 2 月至 110 年 7 月止共辦理 872 件。

- (3)2 至 4 歲育兒津貼：108 年 8 月起擴大發放 2 至 4 歲育兒津貼，自己帶孩子的家長（未就學）和就讀一般私立幼兒園的孩子，每月可領 2,500 元，若有第 3 胎(含)以上每月再加發 1,000 元。自 110 年 2 月至 110 年 7 月止共辦理 903 件。
- (4)市民卡：配合推動市民卡發行，本區透過臨櫃及各里辦公處加強宣導，讓民眾能充分了解市民卡是一張整合多種「公共服務」及「市民日常生活應用」的「多功能卡」及辦卡方式。自 110 年 2 月至 110 年 7 月止，辦理敬老卡、愛心卡、陪伴卡、一般卡共計 2,941 件。

(三)社會救助業務

1. 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業務：扶助項目包括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子女教育補助、傷病醫療補助、兒童托育津貼、法律訴訟補助及創業貸款補助等。110 年 2 月至 110 年 7 月止共計受理 20 件。
2. 兒少生活扶助及弱勢家庭兒少緊急生活扶助：為協助弱勢家庭之兒童及少年度過困境，促進其健康成長辦理生活扶助。110 年 2 月至 110 年 7 月止共計受理 58 件。
3. 身心障礙者業務：為落實照顧身心障礙者，依其障礙類別及家庭經濟狀況，提供身障生活補助，及各式身障福利補助，持續辦理相關服務如托育、輔具、租屋、停車證補助等。110 年 2 月至 110 年 7 月止，共計辦理身障生活補助 124 件；托育補助計 24 件；租屋補助計 7 件；身心障礙生活輔助器具補助計 224 件；身心障礙停車識別證計 401 件；申請「身心障礙證明」計 742 件，總計受益民眾達 1,522 人次。
4. 老人業務：有關經濟補助方面，桃園市市民獎勵金及重陽敬老禮金共受理 908 位民眾申請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累計辦理共 432 件(含總清查；每月補助 3,731 元，共計 84 人、每月補助 7,463 元，共計 348 人，其中具資格不領津貼共計 30 人)。有關健康維護方面，110 年 2 月至 110 年 7 月完成以下服務：

- (1)失能老人長期照顧服務業務：轉介衛生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評估共 28 件；辦理輔具購買補助之申請共 32 件。
- (2)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補助之申請共 6 件，均獲核定補助。
- (3)預防走失愛的手鍊業務：申請市府補助發放共計 3 件。
5. 列冊低收入戶：至 110 年 7 月，列冊低收入戶共 594 戶(含總清查)，低收入戶健保(福保)加保共 1,294 人。除新增案件之審查，並辦理補助期間因戶籍遷移、或家庭狀況異動等之申覆(重審)及案件移轉與健保(福保)加退保事宜。
6. 列冊中低收入戶：至 110 年 7 月，列冊中低收入戶共 322 戶。
7. 市民醫療補助：自 110 年 2 月至 110 年 7 月止，共 28 件。
8. 急難救助補助業務及急難紓困實施方案：針對遭逢急難之民眾及時給予救助，經由民眾、里長或其他單位提出申請，使民眾得以渡過難關迅速恢復正常生活，自 110 年 2 月至 110 年 7 月止，申請案件共計 58 件，核發金額 73 萬 5,000 元。
9. 因應疫情擴大急難紓困實施計畫：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新型冠狀肺炎新一波疫情，協助民眾因疫情工作受影響，致家庭生計受困，得以渡過難關恢復正常生活，自 110 年 6 月 7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申請案件(含 109 年符合複製案、109 年不符複製案、110 年郵寄申請案、110 年線上申辦案)共受理 7,849 件，符合 4,644 件，不符合 3,204 件，撤回申請 1 件。
10. 國民年金業務：凡設籍於本市之市民，收到國民年金繳費單，而有繳費困難者，可至戶籍所在地公所社會課，申辦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保險費補助，以保障民眾給付權益。110 年 2 月至 7 月各項服務量能摘錄說明如下：
 - (1)「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保費減免業務申請共計 45 件。
 - (2)協助國保被保險人申領「老年基本保證年金、老年年金、原住民給付」共計 126 件。
 - (3)「身心障礙年金」共計 2 件。
 - (4)「喪葬給付、遺屬年金」共計 10 件。
 - (5)各項異動資料處理共計 31 件。

(6)國民年金活動宣導及訪視，共計 27 場次(參加人次 4,791 人)、訪視人數 87 人。

(四)社政業務

110 年 5 月 2 日辦理本區模範母親表揚活動，表揚各里推薦之模範母親共計 41 人(含原住民代表)，約有鄉親 400 人參與。

配合市府防疫政策，取消辦理本區模範父親公開表揚活動，獎座及禮品另行轉頒獲獎者，將於父親節前完成發送本區模範父親 41 人。

(五)全民健康保險業務

第六類保險由區公所承辦，截至 110 年 7 月止，投保地區人口及眷屬共計 2 萬 090 人。

三、工務業務

(一)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養護業務

1. 綜合辦理全區村里道路機動修補及歲修業務。

針對道路巡檢、里長與民眾通報案件，持續機動修補，並對於損壞程度較高路面辦理歲修（如光復路、南順八街、民權路等）。

2. 在水務基層建設部分，本公所參加 109 年度「桃園市政府年度各區雨水下水道系統及其他排水維護管理訪評計畫」甲組評定結果，雨水考評為第一名，其他排水考評為第三名。

3. 瓶頸道路打通專案部分：

(1)大華北街第四期道路拓寬，已於 4 月底完工，改善大竹地區交通打結問題。

(2)龍安街 2 段與龍林街(涵洞口)道路瓶頸拓寬工程，本公所已於 4 月完成設計規劃、5 月完成用地取得、6 月完成管線遷移協調，預計 8 月進場施工。

(3)西康路道路打通工程，於 6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11 月底完工，新闢道路長度 205 公尺、路寬 8 公尺、綠帶 2 公尺。

(二)道路除草及行道樹修剪暨防汛整備業務

1. 全區行道樹修剪及路邊除草工作執行方式，本公所分別就北區及南區二區發包，以保持派工機動性，並維護路容品質。

2. 除辦理相關路樹修剪外，並於防汛搶險時擔任第一線巡防業務，於本府通知一級開設時經由本公所通知進駐，辦理業務如下：
 - (1) 災情查報業務。
 - (2) 災情拉設警示帶封鎖線及封橋業務。
 - (3) 抽水機調度及布設業務。
 - (4) 協助沙包裝填業務。
3. 另本公所每年度汛期前，會同廠商辦理各級施工人員之防救災講習或教育，依相關災害防救計畫及防汛應變計畫進行演練及整備，並督導廠商採取以下作為：
 - (1) 依施工情形評估工區潛在之受災風險及影響範圍。
 - (2) 全面清查工區防汛缺口，預為準備備用沙包、移動式抽水機、緊急臨時用電、照明等緊急應變措施。
 - (3) 跨年度汛期施工之延續性工程，依施工現況對核定之施工計畫有關汛期防災內容、防汛應變計畫，為必要之檢討修正並報核，以符實際。

(三) 公有建築物興建與修繕及區內公共工程建設業務

1. 新興市民活動中心

- (1) 工程用地之土地所有權人高達 100 多人，協議價購金額每坪 9 萬 200 元，經 109 年 11 月 19 日、20 日辦理協議價購買賣契約簽訂，全案計有 48 戶，已完成 29 戶簽約。
- (2) 110 年 3 月 17 日辦理簽訂協議價購買賣契約及受理完成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新興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用地取得協議價購或以其他方式取得會議-第二場」會議紀錄經市府地政局審核內容正確無誤，本公所已於 110 年 4 月 28 日陳報市府核定公告周知及書面通知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
- (3) 另土地徵收計畫書已函送市府用印完成後轉送內政部審核。
- (4) 本標案已於 8 月 5 日完成勞務採購最有利標評選。

2. 山鼻市民活動中心

本案工程於 109 年 12 月 29 日決標；經費 4,552 萬元，工期 330 曆天，建物地上 2 層、總樓地板面積 1,588 平方公尺(1F：里民活動空間。2F：多功能室 6 間)、汽車停車格 6 格，110 年 2 月 2 日

完成第 1 次施工前協調會議，110 年 3 月 31 日辦理第二次施工前協調會，4 月 8 日辦理拆除前設施清點遷移會勘，原預計 110 年 5 月 28 日開工進行現有建物拆除作業，惟因受疫情及營建物價影響，施工廠商申請解約，本公所將另行招標。

3. 上興市民活動中心

因舊大竹圖書館分館搬遷，原有空間重新裝修利用，改為上興市民活動中心，本案經費 431 萬元，於 109 年 10 月 21 日開工，已於 110 年 3 月 16 日報竣工，並於 3 月 23 日進行竣工查驗完成，已於 5 月 11 日辦理驗收作業。目前辦理室內空間設備採購，俟採購完成即可啟用。

(四) 水利設施興建及維護業務

1. 辦理雨水下水道相關設施興建與維護：本區雨水下水道共分南崁上、南崁下及大竹三區，雨水下水道幹線總共 31 公里，汛期前將完成第一次巡檢及清淤，汛期結束後將辦理第二次巡檢及清淤工作。
2. 辦理區內野溪整治及清疏相關業務：非公告區域排水總共 71 公里，依照規定一年辦理兩次巡檢及清淤工作。

(五) 免費公車管理業務

1. 本區免費公車由本府交通局辦理契約簽訂，本區免費公車 110 年度營運委託招標案，因原無廠商投標，110 年 1 月 10 日至 3 月 14 日無法維持既有服務，經交通局檢討及調整原營運計畫，調整部分路線、班次(僅維持平日班表，假日停駛，目前以滿足學生通學需求為優先)，並以租車方式因應，至 3 月 15 日起恢復正常行駛。
2. 另疫情三級警戒期間(5 月 20 至 7 月 26 日)調整班次，僅行駛假日班次因應。

(六) 公園新闢及改善業務

大古山登山步道公園改善工程：經費 982 萬元，於 110 年 3 月 2 日開工，預計 7 月 30 日竣工，主要施作項目整地、步道、植栽及路口意象，目前施工項目為排水設施及無障礙坡道步道施作。

四、農經業務

(一)工商管理業務

1. 為促進商品正確標示，維護企業經營者信譽，並保障消費者權益，加強抽查本區商品陳列販售之商品標示，定期抽查一般商品及專案品 110 年度商品標示抽查至 7 月底抽 20 件(複查 5 件)。
2. 110 年度工廠校正執行情形:工廠校正暨營運調查 2,095 家。

(二)市場攤販商圈管理業務

1. 公有市場目前計有南崁及大竹等 2 處，市場店舖已全數出租，南崁公有市場租金收入 110 年 1 月至 7 月共計 112 萬 2,839 元。大竹公有市場租金收入 1 月至 7 月共計 89 萬 9,820 元。租金收入自 110 年 5 月至 8 月因應疫情調降租金 50%。南崁公有市場 12 間店舖為每月開立租金收入繳款書(內含本公所代付水電費)每年繳交房屋稅、地價稅繳納、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上下半年)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2. 因應新型冠狀肺炎疫情，自 110 年 6 月起增加傳統市場聯合稽查，稽查時間自 110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26 日止。
3. 配合警政單位聯合辦理攤販管理取締等業務。
4. 本區公有市場為老舊建築，固定辦理電機保養、清水塔、清水溝、抽水肥及公共空間消毒等工作，以利正常使用。
5. 為維護南崁公有市場公共空間環境品質，辦理 110 年委外清潔維護工作，廠商每日派員 1 至 2 人進行清潔維護，以提供民眾更佳休憩空間。
因應新型冠狀肺炎，加強市場環境清潔，公有市場定期消毒，加強防疫措施宣導。

(三)公用事業業務

1. 110 年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金額為 5,477 萬 2,000 元，6 月份核撥金額 90 萬 4,570 元(截至目前共計核撥金額 879 萬 0,707 元)，申請案件 24 件(110 年累計申請案 316 件)、來函撤銷 7 件(110 年累計來函撤銷 29 件)、來函延期 20 件(110 年累計來函撤銷 25 件)、核銷 41 件(110 年累計來函撤銷 145 件)及會辦公文件(110 年累計 35 件)。相關活動辦理皆遵守中央及本府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新型冠狀肺炎相關規定及指引辦理。

2. 辦理自來水公司、台電公司管線施作時或區民反映電桿遷移、電纜地下化、自來水水壓不足及停水停電之聯絡窗口。

(四)地政業務

1. 三七五租約，110年1月1日至2月17日受理租約續約申請，審理註銷案7件，辦理註銷公告4件。
年度續約申請案合計104件，至7月計103件報府備查，1件審理中。本區耕地租約合計110件，4月30日至7月1日辦理續約申請案核定及註銷作業（103件核定7件註銷）。
2. 非都市土地違規至110年7月底違規追蹤案件有140件，裁罰5件，1件變異點查報。

(五)農林漁牧業務

1. 辦理農業用地農業使用證明勘查核發業務，110年2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止受理約426件，核發361件。
2. 受理農業許可使用110年6月農業容許使用累計申請34件，同意5件、撤銷容許1件、完工檢查1件。
3. 110年土地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受理申請於110年7月1日勘查，受理7件、面積1,418.41平方公尺，現耕地8筆，案件函送市府續辦。
4. 為防治紅火蟻蔓延於110年1至7月份紅火蟻志工隊施藥計7場次、紅火蟻防治志工培訓教育訓練1次。110年度第一次勞務施作已完成。第二次勞務施作藥劑(0.5%百利普芬餌劑336包/12.5kg)採購經費合計149萬9,904元整；採購自主防治藥劑(0.12%賽滅寧餌劑3,000包/500g)供轄區民眾領用，採購所需經費計50萬4,000元整。
5. 110年度休耕及轉(契)作總計申報人數、土地筆數及面積分別為2,642人、1萬3,418筆及1,197.741公頃(一期:申報人數為542人、2,154筆土地及187.9786公頃；二期:申報人數為2,100人、1萬1,264筆土地及1,009.763公頃)。目前已完成一期農地勘查作業，刻正辦理獎勵金發放清冊彙整。

6. 積極輔導申請成立產銷班隊，計有花卉及蔬菜產銷班隊各二班、特用作物產銷班、稻米產銷班(代耕班)、養豬班及養雞班等，並輔導農戶申請政府補助相關農業資材及有機肥料等業務。
7. 蘆峰茶主要種植於本區低海拔地區，年產量約計 5,000 台斤，透過與蘆竹區農會合作辦理茶葉技術競賽活動，持續輔導茶農不斷鑽研製茶技術，將農業時代粗茶轉精緻茶葉生產，藉由推廣及競賽建立「蘆峰茶」品牌行銷市場，維持高品質，加強優良品牌形象，提高茶農競爭力與收益。
8. 本公所辦理桃園市 110 年獎助農業生產資材農機具及各項農業生產設備補助，截至 7 月共計受理 80 件；核定本區金額為 65 萬元整。
9. 本區山坡地面積為 1 萬 5,496 公頃，常見違規事項為：違規整地、違建及違規使用等，本公所概分內稠盤線、山山坑線、坑外線等 3 線，並每個月依巡查情形填寫巡查紀錄表報府核備，另定期依衛星監控影像變異點進行勘查，不定期舉辦水土保持教育訓練與宣導，以達深化管理，山坡地違規案件 110 年 7 月止共計 16 件。
10. 本市補助農民築造水泥田埂計劃申請截止至 110 年 2 月 28 日止。申請案共計 1 件，已於 110 年 7 月 13 日驗收完成。
11. 10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延長至 8 月 16 日，並依照公布之期程完成，普查家數共計 4,410 家。

(六)公園業務

1. 本公所目前維護管理之公園綠地有 73 處，含都市計畫公園、埤塘公園、兒童遊戲區、社區公園、河川浮覆地帶狀公園等，面積約 97.635 公頃。
2. 為維護管理上列公園綠地，本公所自 1 月續雇清潔工 26 人，除草工 10 人，每日辦理公園綠地清潔維護工作，並定期修剪灌木、綠籬、草皮綠美化工作，以提供居民優質休憩環境。

(七)休閒農業輔導部分

1. 本區 2021 大古山野百合花季活動於 5 月 1 日至 2 日辦理開幕，展區持續開放至 5 月 13 日，賞花人潮絡繹不絕。

2. 110 年度桃園市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以規劃開發探索體驗活動、文創商品等，並辦理教育訓練、廣告行銷及園區修繕維護。目前正積極輔導大古山休閒農業區及坑子溪休閒農業區之觀光發展。

五、人文業務

(一) 宗教寺廟禮俗、祭祀公業業務

1. 持續輔導合法寺廟登記，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列管登記有案的有 20 件。
2. 祭祀公業清理情形：列冊已清理有 38 件、1 件公告中、列冊未依法清理有 3 件。

(二) 慶典藝文活動及其他有關人文事項

1. 藝文活動推廣：本公所 110 年配合本府文化局辦理在地藝文系列活動：預訂 110 年 11 月 20 日辦理 110 年經典音樂饗宴（日期為暫訂，屆時視疫情狀況辦理）。
2. 社區營造推動：本年度本區以區域型社區營造中心為計劃方向，今年獲文化局補助計 3 提案社區，透過計畫的修正輔導、訪視等建立連結，並協助核銷等相關作業。
3. 原住民行政、客家事務、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
 - (1) 輔導原住民協進會辦理各項文教活動，並受理原住民救助及扶助相關案件之申請。
 - (2) 辦理原住民集會所場地維護及管理事宜，除文化健康站使用外，並開放原住民社團辦理文化傳承技藝研習活動及各項會議。
 - (3) 除協助宣傳本市客家事務局活動外；另於 110 年 6 月 21 日至 110 年 7 月 26 日開辦本區客語研習班線上教學，藉以加強客語文化發展與推廣，並鼓勵學員取得客語認證相關事宜。
 - (4) 本公所 110 年度受理 109 年度報考客語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獎勵金申請案共計 9 件，另 110 年報考多梯次客語初級認證獎勵金申請案共計 2 件。
 - (5) 持續配合本府辦理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相關資訊宣導。

110 年度原住民救助與扶助申請案（總件數）（110/2/1-110/7/31）

項目	月份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合計
租屋	0	0	2	3	0	0	5
技術	1	2	3	2	3	0	11
建購	0	0	0	3	3	2	8
修繕	0	0	0	1	2	0	3
醫療	0	2	13	3	2	2	22
死亡	1	0	3	0	3	6	13
生活	3	3	2	5	2	0	15
重大	0	0	0	0	0	0	0
關懷	15	15	25	15	22	15	107
返鄉	0	0	0	0	0	0	0
資訊	0	1	1	0	0	0	2
意外事故通報	0	0	6	1	0	0	7
急難轉介	0	0	5	4	5	6	20
族語認證獎勵	0	0	14	12	0	0	26
就業轉介	3	4	9	3	5	2	26
原家中心轉介	3	2	5	3	8	5	26
行天宮轉介	0	0	3	0	0	0	3
中輟生訪視	2	3	6	3	1	1	16
小計	28	32	97	58	56	39	310
集會所使用人數	277	260	947	132	174	84	1,874
集會所租借情形	防疫期間集會所暫停開放及租借。 每日：文健站及駐館人員等 6 員。						

貳、未來努力方向

一、民政業務

（一）自治行政業務

1. 積極配合市政府政策宣導：利用會議加強宣導相關法令之修正及新政策之推行，並請各里辦公處配合資訊及文宣宣導等，周知里民。

2. 提高公所與里、鄰長服務效能：為推行政令宣導及讓里、鄰長瞭解政府施政方向並促進里鄰基層幹部之互助合作，加強彼此聯繫溝通及服務效能。
3. 深入基層，加強區里建設：藉由里基層工作經費的執行，期能迅速因應里民需求並解決問題，提升居民生活福祉，達到快速、效率、高品質之服務。

(二) 兵役業務

兵籍調查業務，擴大網路登錄方式辦理，以符簡政便民原則，並確實維護役男權益，落實無紙化及節能減碳政策。

(三) 殯葬業務

1. 定期檢討殯葬設施暨納骨塔使用狀況及需求，以提供更好服務滿足民眾需求。
2. 積極推廣樹葬植存，提供優質多元葬（樹葬）區環境及設施，以開創殯葬新文化。

(四) 調解會業務

配合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訴訟程序視訊諮詢服務實施計畫，於蘆竹區籌備所需場地設備，提供涉及訴訟或非訟案件之桃園市民視訊訴訟程序諮詢服務，減少民眾路程勞費，並簡化諮詢流程，進而提升法院與本府便民服務效能。

二、社政業務

(一) 社區發展業務

1. 達成一里一社區，積極拓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本區目前有 39 個社區發展協會，已達成一里一社區之目標；另有 22 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未來將持續輔導佈建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期運用在地志工能量提供長者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健康促進、共餐和送餐服務，並舉辦各項社區活動，提供友善老人的環境，讓長者可以在社區實踐在地老化及世代融合的目標。
2. 賡續推動福利社區化方案：輔導本區社區發展協會辦理雙老家庭支持性服務、家庭暴力防治社區紮根、獨居老人關懷服務及脆弱家

庭兒少社區照顧…等，提供老人、新住民、婦女、兒童及少年、身心障礙者等社區居民持續性方案，將社會福利落實在社區中。

(二)社會福利業務

蘆竹區人口數於110年6月已達16萬6,678人，各項社會福利申辦人數亦有增加趨勢，108年8月起擴大發放2至4歲育兒津貼，減輕育有幼兒家庭經濟負擔，申辦人數至110年7月止已達7,711件；另配合本區將賡續推行及加強宣導市府各項新興福利政策，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落實照顧市民之政策推展。

(三)社會救助業務

除持續協助轄內民眾申辦各項福利服務外，未來本區將繼續媒合民間資源，提供予有需求民眾；另運用轉介服務連結公私部門各服務網絡，建構綿密的社會安全網。

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各項紓困計畫，舒緩民眾陷入經濟困境。

三、工務業務

(一)改善道路工程品質

工程資訊化，將所有刨鋪改善道路工程及其附屬設施改善登載於網路伺服器已邁入第7年，可供後續道路改善規劃及資料統計使用，本公所同仁也可快速了解本區道路狀況，目前增加路巡影像設備，評估道路損壞情形，以提供道路刨鋪改善依據，增進道路服務品質。

(二)積極辦理水利防災業務

1. 配合水務局辦理汗水下水道工程，本公所將配合改善汗水下水道排水系統恢復工程。
2. 為提升本區雨水下水道實施率，持續辦理南崁交流道及南工路雨水下水道工程，希望可提升實施率。

(三)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持續提升督導率及提前督導時程，來加強工程品質；並以督導率逐年提升50%為目標。另外督導時間以工程進度於20%到40%之間辦理督導，提前在工程前端邀集專家學者進行指導及預防缺失。

四、農經業務

(一) 工商管理業務

應用一年一次工廠調正及營運調查，提供政府輔導、改善產業經濟的方向，並藉由平時的工商產品抽查、消費者自我保護宣導，加強對不肖廠商的約束。

(二) 市場攤販商圈管理業務

1. 將公有市場以店舖型出租，有效利用空間，物盡其用，已形成提供民眾日常生活的小商圈，未來配合行政中心改建並納入公有市場硬體建設及環境改善，讓公有市場設施更完善。
2. 民有傳統市場，人潮聚集，形成多樣化的消費族群，配合警政單位加強管理取締。

(三) 公用事業業務

做為自來水公司及臺電公司施設幹管線需求時與區民的聯繫窗口，並做為於限水、限電期間各里與市政府的聯絡管道，讓升格後的市政推動的更順暢。

(四) 地政業務

配合三七五租約法令，定期總檢耕地租約，並協助調解租、佃雙方的糾紛，讓地盡其用，維持農地農用政策，持續推動租約數位電子化，以利檔案列管，減少因租約紙張破損、遺失所產生的糾紛。

(五) 農林漁牧業務

1. 配合市政府簡化民眾申請農地農用證明、農地容許使用流程，多利用線上查詢相關地籍資料，以縮短案件審核期程。
2. 近年因地球暖化、天候異常，降雨量稀少，地表土壤乾旱，使得紅火蟻繁殖生長更加旺盛，危害農田及農作物生產環境及農民生命安全，藉由市政府編列採購的防治紅火蟻藥劑，著手進行防治計畫，並提倡紅火蟻自主防治，讓全民共同參與。
3. 持續輔導茶農不斷鑽研製茶技術，將農業時代粗茶朝向精緻茶葉生產，藉由推廣及比賽茶建立「蘆峰烏龍茶」品牌行銷市場。
4. 輔導各產銷班朝農業精緻化發展。

5. 輔導二休閒農業區農場，利用自有農地利用及人為的創意巧思，發展符合現代人休閒需求的休憩環境，爭取結合市政府辦理之各項活動，使得本區休閒農業更加活絡。

(六) 公園綠地維護管理

持續公園維護及環境清潔工作，並建立遊憩設施、綠美化維護、公園燈修繕開口契約，期達成最短時間內做好清潔維護，以提供民眾更舒適美化及親民的休閒空間。

五、人文業務

(一) 宗教禮俗祭祀公業

輔導寺廟登記及正向民俗活動推展；清理祭祀公業以配合本府簡化區內地籍產權資料並減少紛爭。

(二) 藝文及其他有關人文事項慶典活動

持續配合市府藝文活動之辦理，在目前文化資源有限情況下，合理有效的分配資源，同時以藝術城市為本公所努力之目標。

(三) 原住民行政

1. 經常性辦理原住民就業輔導及職業謀合。
2. 定期舉辦原住民福利業務及權益宣導活動。
3. 配合上級補助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證照。
4. 定期辦理法律研習講座活動，增進原住民族法律常識，以保障自身權益。
5. 持續關懷急難家庭，協助改善既有的生活模式以提升其生活品質。
6. 推動及維護原住民傳統文化及技藝，鼓勵族人參與在地活動或慶典以達族群融合之目的。
7. 配合族人需求經常舉辦手工技藝或歌舞研習，以延續原住民文化傳承命脈。
8. 鼓勵青少年主動參與原住民相關活動及技藝學習，以傳承原住民族特有技能。

(四) 客家業務方面

持續推廣客語教學，以達多元文化交流並蓄，民族融合目標。

(五) 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方面

本區位於交通樞紐，新住民日趨增多，新住民已不再是人口弱勢，在台灣逐日邁向國際化的同時，未來更應賦予他們平等的權利，因為這些多元語言人才將是台灣寶貴的資產。未來持續配合本府大力推動新住民融入區域整合，善用人力資源，藉由國際交流帶動區域發展。

(六)台電促協金補助事務

持續辦理補助各立案民間團體、寺廟辦理公益活動及用電宣導活動，冀望利用活動的舉辦，營造成一個友善的居住城市，並於日常生活中落實節能節電觀念。

參、結語

以上謹就本公所目前業務執行概況簡要報告，疏漏之處尚祈各位議員先進不吝批評指教，並祈請各位議員一本過去對本公所的支持與愛護，繼續給予鞭策與鼓勵。敬祝大會圓滿成功，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肆、附錄：蘆竹區公所各課室連絡電話一覽表

單位別	職稱	姓名	電話	傳真
區長室	區長	蔡志揚	3520000 # 100	3524129
主任秘書室	主任秘書	蔡世志	3520000 # 110	2222786
秘書視導室	秘書	王靖亮	3520000 # 105	3225555
秘書視導室	視導	周沂萱	3520000 # 102	3225555
民政課	課長	陳俊凱	3520000 # 140	3118415
社會課	課長	謝明儒	3520000 # 160	3118417
工務課	課長	蕭至雄	3520000 # 600	3118418
農經課	課長	曾錦鳳	3520000 # 130	3127060
人文課	課長	郭政傑	3520000 # 400	2222785
秘書室	主任	簡禎頤	3520000 # 120	3225555
會計室	主任	鄭雅云	3520000 # 180	3520085
人事室	主任	溫玉珍	3520000 # 310	3211820
政風室	主任	張沂棠	3520000 # 300	3211820